



中华人民共和国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梅思安（中国）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十三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有关规定，对你单位申请型式批准的计量器具新产品经审查合格，现予批准，并可使用以下标志和编号：



2018CE0071-32

批准人：

第1页/共1页

经批准的计量器具新产品（名称、型号）：

- 1、便携式多种气体检测仪(可燃气体部分)
规格型号:ALTAIR 4XR
测量范围:可燃气体:(0~100)%LEL
示值误差:±5%FS
- 2、便携式多种气体检测仪(有毒有害气体部分)
规格型号:ALTAIR 4XR
测量范围:一氧化碳:(0~1999)μmol/mol
示值误差:±5μmol/mol或±10%，满足其一即可；
测量范围:硫化氢:(0~200)μmol/mol
示值误差:±5%FS
测量范围:硫化氢:(0~100)μmol/mol
示值误差:±5μmol/mol
测量范围:二氧化硫:.(0~20)μmol/mol
示值误差:±5%FS
—以下空白—

发证日期：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

发证机关（盖章）：



No: 0000083